

湖北科技学院学生工作部(处)

湖科学通【2026】18号

关于开展2026年学生资助育人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推动我校发展型资助育人工作不断延伸拓展，构建励志教育、感恩教育、诚信教育、劳动教育和社会责任教育有效融合的资助育人长效机制，助力广大学子全面发展，决定在全校开展2026年学生资助育人主题教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资助逐梦，励志成光

二、活动时间

2026年4月—12月

三、活动对象

以获奖受助学生（获得国家奖学金、国家奖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勤工助学、校级奖学金等）为主体，全体学生广泛参与。

四、活动形式

学生工作部大学生资助中心负责资助育人系列活动的整体规划，各学院作为具体承办单位，需根据自身特色和学生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活动实施，确保活动实效。为了使各项活动覆盖面广、形成品牌特色，且避免活动内容重复，各学院需事先进行主题活动申报。学生工作部将对各学院申报方案进行审核，合理安排活动资源，确保活动内容不重复、形式多样化、覆盖全面化。

五、活动内容

（一）开展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活动（组织单位：大学生资助中心 各学院）

各学院要抓好开学前、报到后、离校前、贷款毕业生毕业确认和毕业还款工作等关键时间节点，多措并举地将诚信教育融入校园文化建设、班级建设、学生社会实践等育人活动全过程。落细落实贷款申请、毕业生还款确认和还款协议面签等工作，宣讲提前还款、正常还款及相关流程知识，确保所有贷款毕业生全面了解国家资助政策，加强贷后管理和教育，增强学生履约意识，引导学生树立按时还贷、诚信还贷及珍惜个人征信的正确意识。

（注：此活动在开学季和毕业季完成）

（二）开展资助诚信教育作品征集活动（组织单位：各学院申报）

为创新资助育人形式，聚焦“正能量短视频创作”和“资助主题动漫设计”两大核心形式，组织受助学生开展资助主题网络文艺创作活动。引导学生将资助政策解读、诚信履约故事、感恩励志事迹等内容融入创作，通过镜头语言与动漫载体传递自强奋

进精神。活动将依托校园新媒体平台进行展播推广，既为受助学生提供艺术实践与自我展示的平台，又以大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实现资助政策宣传、诚信教育与感恩教育的有机融合，切实增强资助育人工作的时代感和实效性，有效提升受助学生的诚信意识、感恩情怀与社会责任感。（注：此活动须在6月底前完成）

（三）开展资助政策乡村行活动（组织单位：各学院申报）

各学院选聘并培养优秀受助学生作为校级资助宣传大使，并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创新、重点突出、反响较好的校内外资助宣传活动，主要包括：

（1）送政策下乡活动。利用假期，建立学生资助政策宣讲团，走访家庭经济困难老生和新生，进村入户宣传资助政策。

（2）送政策回母校活动。利用假期，组织宣传大使回到家乡、回到高中母校“现身说法”，向学弟学妹们介绍自己在国家资助政策帮助下如何安心学习、健康成长。

（3）公益服务活动。高考招生录取期间，组织宣传大使回到家乡所在地的县级资助中心，参加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志愿服务工作，协助县资助中心处理日常性工作，面向大学新生介绍“绿色通道”、奖助学金等国家资助政策。（注：此活动须在8月中旬前完成）

（四）开展勤工助学优秀个人事迹评选展示活动（组织单位：各学院申报）

为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挖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通过

勤工助学实现成长蜕变的感人故事，现决定开展 2026 年勤工助学优秀个人事迹评选展示活动。旨在通过典型事迹宣讲、榜样力量传递，展现我校学子自立自强、艰苦奋斗的精神风貌，发挥资助育人的综合效益，激励广大学子以劳动践行青春使命，以奋斗成就出彩人生。（注：此活动须在 11 月底前完成）

六、活动项目申报

1. 2026 年 5 月 15 日前，申报学院将《2026 年资助育人活动承办申请书》（附件 1）通过 OA 协同发给丁文，文件名为“学院+负责人姓名+XX 活动内容类别承办申请书”，纸质版交至教一 1001 办公室。

活动承办申请要求：每个学院申请承办活动不超过 1 项；同时，每项活动允许的承办学院数量不超过 3 个，且需明确第一个申报的学院为该活动的牵头学院，负责统筹协调相关事宜。

2. 2026 年 5 月 25 日之前，学工处发布全校资助育人活动及承办情况。

3. 2026 年 5 月 25 日—11 月 30 日，承办单位组织开展活动。

注意事项：要详细记录活动实施前参与学生的相关情况和活动实施后学生的相关情况，做好活动实施过程及效果材料收集整理工作，做好资助育人宣传工作。

4.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各学院报送承办活动成果，并及时向“揽月学工”、新闻网等平台投稿。各项活动结束后（最迟不得晚于 11 月下旬），形成 2026 年资助育人活动总结（突出活动

特色，图文并茂，1000 字左右），活动过程性及成效性资料（照片、视频等）可作为附件打包一并发至 hbustzzzx@163.com 邮箱，文件名为“负责人姓名+XX 活动总结报告”。总结报告须呈现活动的主题内容、开展情况、实施成效，体现活动的创新性、资助育人成果或作品，争取形成可借鉴可推广的育人形式、载体或平台。

七、其他要求

1. 请各学院高度重视，注重活动的原创性、针对性、实效性，注重活动开展实施过程中的育人作用，注重理论研究，积累实践成果。

2. 根据活动预算执行情况据实支持经费，鼓励各学院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配套投入用于活动开展实施。

湖北科技学院学生工作处

2026 年 4 月 29 日

